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缴纳税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纳税义务履行情况开展了日常合规自查，经自查确认，公司下属子公司江西省通瑞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需补缴税款及滞纳金总计 4,610.27 万元，其中：补缴税款 3,438.64 万元，滞纳金 1,171.62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税款及滞纳金已补缴完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相关规定，上述事项不属于前期会计差错，不涉及前期财务数据追溯调整。公司补缴的上述税款及滞纳金将计入 2026 年当期损益，预计将影响公司 202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43.24 万元，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 2026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五月七日